洋县自然资源局引汉济渭工程用地面积复核测绘及资料编制服务招标公告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引汉济渭工程用地面积复核测绘及资料编制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中山街街道办事处汉江新城留苑4栋1单元901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年09月11日 10时0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XM—2023—23

项目名称：引汉济渭工程用地面积复核测绘及资料编制服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0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引汉济渭工程用地面积复核项目测绘及资料编制):

合同包预算金额：2,0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00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  （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 引汉济渭工程用地面积复核测绘及资料编辑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2,000,000.00 | 2,0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成交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最终验收合格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引汉济渭工程用地面积复核项目测绘及资料编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6、《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引汉济渭工程用地面积复核项目测绘及资料编制)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近两年内任意一年年度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5、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7、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参与开标时需提供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  
8、被授权人参与开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须提供身份证原件）；  
9、具有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或以上资质；  
10、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违反规定的，其投标均无效。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3年08月21日 至 2023年08月25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中山街街道办事处汉江新城留苑4栋1单元90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50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3年09月11日 10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汉中市汉台区春林迈克酒店10楼会议室

开标地点：汉中市汉台区春林迈克酒店10楼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注：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获取招标文件时请携带本单位出具的介绍信及身份证复印件与原件（加盖公章）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洋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洋县武康路87号

联系方式：18292070723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雄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中山街街道办事处汉江新城留苑4栋1单元901室

联系方式：18109162660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工

电话：18109162660

陕西雄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20日